

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黄伟汕先生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黄伟汕	是	11,370,000	4.91%	1.60%	2024/12/18	2025/12/12	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-	11,370,000	4.91%	1.60%	--	--	--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(股)	本次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黄伟汕	231,439,000	32.541%	88,110,000	76,740,000	33.16%	10.79%	0	0.00%	0	0.00%
黄坤煜	19,500	0.003%	0	0	0.00%	0.00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231,458,500	32.544%	88,110,000	76,740,000	33.15%	10.79%	0	0.00%	0	0.00%

注：本公告中所述限售股份不包括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6日